

团 体 标 准

T/CSWA 004—2025

科幻企业认定指标体系

Science fiction enterprise identification standard system

2025-11-21 发布

2025-11-21 实施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 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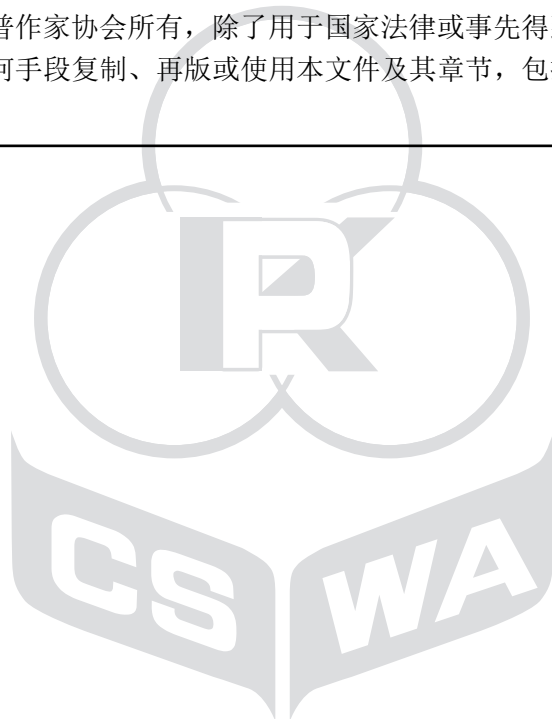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CSWA）是以科普创作者为主体，由科普作家、翻译家、评论家、编辑家、出版家、艺术家、科技记者，热心科普创作的科技专家、企业家、科技管理人员及有关单位自愿结成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制定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指导、规范相关科普工作的开展，提高科普工作质量，是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的工作内容之一。中国境内的团体和个人，均可提出制、修订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的建议并参与有关工作。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按照《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进行制定和管理。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草案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并得到参加审查会的不少于审查专家人数3/4的投票赞同，经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审查批准会后，方可作为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予以发布和实施。

在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团体标准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需要修改或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有关资料寄给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秘书处，以便修订时参考。

本文件版权为中国科普作家协会所有，除了用于国家法律或事先得到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的许可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复制、再版或使用本文件及其章节，包括电子版、影印件，或发布在互联网及内部网络等。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秘书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86 号
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2103258 传真：010-62103258
网址：<https://www.kpcswa.org.cn/> 电子邮箱：kpcswa@163.com

目 次

前 言 III

引 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认定原则 1

5 企业认定的基本要求 2

6 认定指标体系和取值标准 3

 6.1 体系概述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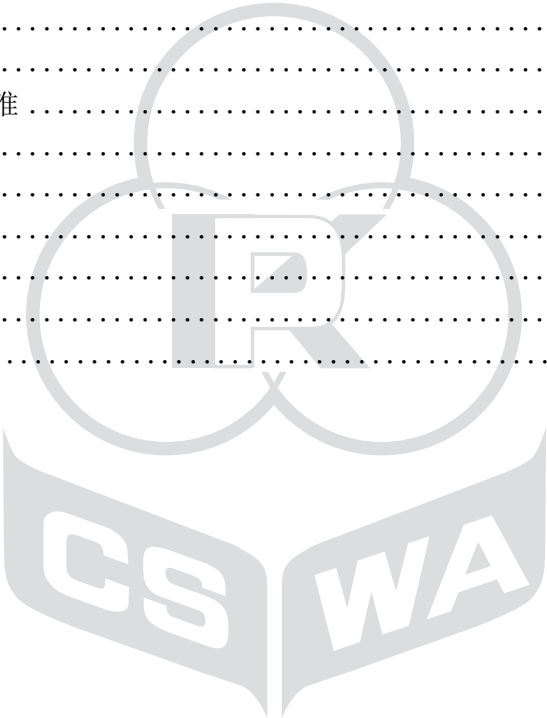
 6.2 体系内容 3

7 认定结果和企业等级 9

 7.1 结果计算 9

 7.2 等级划分 9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科普研究所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科普作家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科普研究所、北京中关村通力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方科技大学科幻创作与产业化研究中心、中国投资协会投资信息专业委员会、深圳市以太科幻创意发展中心、北京科学中心、成都高质量发展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姚利芬、林雪琪、吴岩、孙世诚、翟雪连、王咏志、三丰、许艺琳、宋传珠、张英姿、陈正、马滢滢、陈昂、成全、郑燕峰、陈晨、刘卫兵、赵文杰、刘健、戴兰若。

本文件指导专家：郑永春（深圳科学技术馆馆长）、刘霜秋（原国家标准委高工）、魏鹏举（中央财经大学文化经济研究院教授）、戴俊骋（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大学教授）、王卫英（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研究员）、吴相科（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高工）、郭万超（北京市社会科学院传媒与舆情研究所研究员）、王林生（北京市社会科学院文化研究所副研究员）。

本文件首次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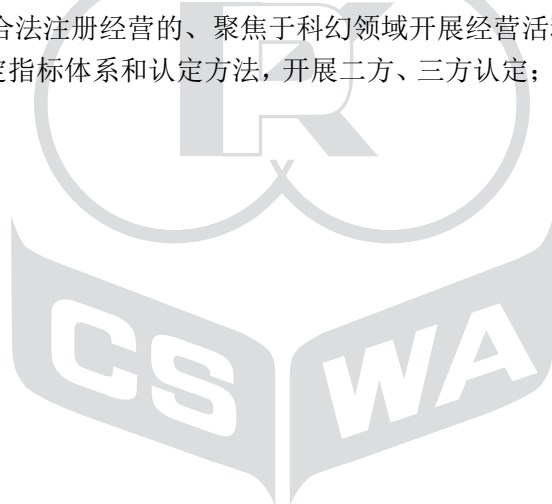


引 言

为响应国家推动文化科技深度融合的战略部署，有效解决科幻产业长期以来缺乏统一目录归属和内涵界定模糊的核心问题，精准界定科幻企业的内涵与边界，为国家和地方政府系统开展科幻产业统计监测、制定实施精准扶持政策提供坚实依据，引导资源高效配置于科幻领域的科技创新与优质内容生产，夯实科幻产业健康发展的制度基础，建立一套科学、规范、可操作的认定指标体系很有必要，为此特制定本文件。

本文件的构建具有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国家层面，既是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等国家政策的支撑性举措，也为国际合作方面展示中国科幻发展成果提供量化基础；地方层面，响应《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石景山区加快科幻产业发展暂行办法》等政策，致力于消除各地统计口径差异和政策模糊地带，助力地方政府精准施策、高效建设科幻园区与产业集群，显著减少区域发展差异；企业层面，为企业确立了清晰的运营规范与发展导向，通过提供客观衡量产业规模与发展质量的权威基准，显著提升行业“能见度”和市场主体竞争力。本文件实施的根本目标在于全面激发产业活力，充分释放科幻产业在驱动科技进步、促进文化繁荣及提升全民科学素养等方面的多维价值。

本文件适用于在我国合法注册经营的、聚焦于科幻领域开展经营活动企业的认定工作。认定机构可依据本文件，制定认定指标体系和认定方法，开展二方、三方认定；相关企业也可参考本文件，开展科幻企业建设。



科幻企业认定指标体系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科幻企业认定的术语和定义，确立了认定原则，规定了认定基本要求、指标体系和等级划分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科幻企业的认定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科学幻想

简称科幻，是一种基于科学逻辑的推演与想象，并借助各种叙事和多元媒介方式，展现其对社会、人性及未来影响的构想性表达。

3.2 科幻技术

支撑科幻文学、影视、游戏等内容创作、场景实现所需的相关技术总称。

3.3 科幻产品

以科学幻想为核心元素，依托科幻创意及前沿技术，通过原创内容创作、技术创新、装备集成与商业运营等环节所形成的产品和服务的总和。

注：科幻产品涵盖：

- a) 科幻阅读、科幻影视、科幻游戏、科幻文旅等内容与体验性产品；
- b) 支持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影视特效、感知交互等面向科幻内容创作与呈现的，或具有前沿探索性的技术性产品；
- c) 相关的版权运营、出版发行、金融服务、市场推广等服务性产品。

3.4 科幻企业

从事科幻内容创作与传播、产品设计与生产、相关设备设施研发、相关服务提供等业务，或运用前沿科技实现科幻内容商业化应用的经营实体。

4 认定原则

4.1 公正性原则

企业认定活动以客观事实为依据，遵循统一的、公开的规则和认定程序，给出公正的结论。

4.2 专业性原则

企业认定活动突出科幻企业的特性，将企业主营业务限定科幻领域，如科幻内容创作与传播、科幻产品设计与生产、相关设备设施研发、相关运营服务提供等业务。

4.3 引导性原则

企业认定活动旨在引导科幻企业找准并确认自身角色定位，明确发展方向，增强科幻企业在产业链中的协同与引领能力。

4.4 科学性原则

认定指标的设计既要符合所在领域专业理论，又要能真实反映实际情况，认定方法科学，结果应严谨、可验证。

4.5 独立性原则

认定机构和人员保持独立，不受外界干扰和利益驱动影响，确保评价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4.6 动态性原则

认定指标参数以及认定结果在一定时间内有效服务于评价目的，同时考虑指标体系具备可扩展性，使之通过融入或剔除某些要素动态适应面向不同阶段或不同需求的认定等活动。

4.7 保密性原则

认定机构和人员对认定过程中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保密，未经相关方授权，不得对外公开。

4.8 可操作性原则

认定指标具有可追溯、可量化的特性，使之能够相对便捷地进行计算并直观地进行比较。同时指标体系尽可能全面地反映科幻企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特征。

5 企业认定的基本要求

参与认定的企业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 a) 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含）以上；
- b) 合法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不应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严重违法失信等记录，综合信用查询中无不良记录；
- c) 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能够持续稳定经营；
- d) 主要经营活动应集中在科幻领域，包括但不限于科幻出版、科幻影视制作（含动漫）、科幻游戏开发、科幻会展、科幻文旅、科幻衍生品等。除科幻外若同时从事多种业务，则科幻相关业务收入或投入应满足 6.2.1 中相关共性指标的要求；
- e) 持续从事科幻相关业务，并具备与从事科幻业务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基础设备设施，以及与所提供服务相关的人力支撑；
- f) 企业自有缴纳社保专业技术人员不应低于 3 名，且社保缴纳年限满 6 个月（含）以上；
- g) 具有符合业务要求的业务运营团队，团队成员具备科幻产业相关的技术背景或工作经验。

6 认定指标体系和取值标准

6.1 体系概述

认定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包括营收基准、业务占比、业务持续性 3 个核心维度；个性指标包括 13 类业务领域。在进行科幻企业认定时，企业应至少满足共性指标“取值标准”中的 1 项，即共性指标得分不少于 1 分。企业应同时满足后述个性指标的相关要求方可被认定为科幻企业。

6.2 体系内容

6.2.1 共性指标

共性指标是评估企业与科幻产业关联度的基础标准，主要从科幻业务占比、经济活动规模和科幻业务持续性 3 个维度进行衡量。指标适用于所有类型的科幻企业认定，确保被认定企业具备一定科幻业务基础和市场参与度。

在进行企业等级综合评分时，应对共性指标表中的 3 个指标都进行评估，并在“取值标准”中选取最符合企业目前发展情况的选项，依据对应的分值进行累积求和。最后 3 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共性指标总分。共性指标的取值标准见表 1。

注：如果没有匹配到相符的“取值标准”则计为 0 分；每个指标对应的“取值标准”为单选。

表 1 共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

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开展与科幻业务相关的开发、创作、制作、研发、组织、推广、运营、销售等经济活动，且科幻产品营收/投入占该企业总营收/投入有一定比例	科幻产品营收/投入占该企业总营收/投入>0%	1 分
	科幻产品营收/投入占该企业总营收/投入≥20%	2 分
	科幻产品营收/投入占该企业总营收/投入≥50%	3 分
	科幻产品营收/投入占该企业总营收/投入≥75%	4 分
开展与科幻业务相关的开发、创作、制作、研发、组织、推广、运营、销售等经济活动，且科幻产品年营收/投入具有一定规模	科幻产品营收≥5 万元/年或科幻产品投入≥10 万元/年	1 分
	科幻产品营收≥50 万元/年或科幻产品投入≥100 万元/年	2 分
	科幻产品营收≥500 万元/年或科幻产品投入≥1000 万元/年	3 分
开展与科幻业务相关的开发、创作、制作、研发、组织、推广、运营、销售等经济活动，且科幻业务具有一定持续性	近 10 年内，科幻相关业务累计 3 个月（含）—1 年（不含）	1 分
	近 10 年内，科幻相关业务累计 1 年（含）—5 年（不含）	2 分
	近 10 年内，科幻相关业务累计 5 年及以上	3 分

6.2.2 个性指标

个性指标根据科幻产业链不同环节特点设计，评估企业在科幻产业特定领域的专业能力和市场表现。一级指标基于科幻产业统计分类确定，涵盖从内容创作、技术研发到服务运营的全产业链各

环节，确保不同类型企业能获得公平、精准的评价。指标设计兼顾数量规模、质量水平、市场影响和创新能力等多个维度。

注：科幻产业统计分类见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

在进行企业等级综合评分时，应首先在个性指标表中选择最符合企业经营情况的 1 个一级指标，之后对该一级指标范围内的所有二级指标都进行评估，并在“取值标准”中选取最符合企业目前发展情况的选项，同时依据对应的分值在该一级指标范围内进行累积求和。个性指标取值表见表 2。

注：如果企业涉及多个科幻领域，在进行等级评分时应选取其业务表现最突出的 1 个一级指标进行评分；如果没有匹配到相符的“取值标准”则计为 0 分；如果指标中未明确具体年限要求，则默认为近 5 年；每个二级指标对应的“取值标准”为单选。

表 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1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文学与绘画艺术相关创作、开发、制作	1.1 原创作品著作权权属/所有权的数量	原创作品著作权权属/所有权的数量 ≥ 1 个	1 分
		原创作品著作权权属/所有权的数量 ≥ 5 个	2 分
		原创作品著作权权属/所有权的数量 ≥ 20 个	3 分
	1.2 市场销量/阅读量	市场销量/阅读量 ≥ 1 万件	1 分
		市场销量/阅读量 ≥ 10 万件	2 分
		市场销量/阅读量 ≥ 100 万件	3 分
		市场销量/阅读量 ≥ 1000 万件	4 分
	1.3 作品获奖情况	作品获行业/市级奖项或入围	1 分
		作品获省部级奖项或入围	2 分
		作品获国家/国际级奖项或入围	3 分
2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影视、视听与动画相关创作、开发、制作	2.1 作品制作数量 (出品或联合出品方)	作品制作数量 ≥ 1 部	1 分
		作品制作数量 ≥ 3 部	2 分
		作品制作数量 ≥ 5 部	3 分
	2.2 播放/观看人次	播放/观看人次 ≥ 1 万	1 分
		播放/观看人次 ≥ 10 万	2 分
		播放/观看人次 ≥ 100 万	3 分
		播放/观看人次 ≥ 1000 万	4 分
	2.3 市场反响评价	作品获行业/市级奖项或入围	1 分
		作品获省部级奖项或入围	2 分
		作品获国家/国际级奖项或入围	3 分

表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3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游戏相关创作、开发、制作	3.1 科幻游戏产品数量	科幻游戏产品数量 ≥ 1 款	1分
		科幻游戏产品数量 ≥ 3 款	2分
		科幻游戏产品数量 ≥ 10 款	3分
	3.2 月度活跃用户数	月度活跃用户数 ≥ 1 万	1分
		月度活跃用户数 ≥ 1 万或授权数 ≥ 3 次	2分
		月度活跃用户数 ≥ 100 万或授权数 ≥ 8 次	3分
		月度活跃用户数 ≥ 1000 万或授权数 ≥ 10 次	4分
	3.3 游戏品质评价	游戏获行业/市级奖项或入围	1分
		游戏获省部级奖项或入围	2分
		游戏获国家/国际级奖项或入围	3分
4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文旅/场景相关创作、开发	4.1 项目规模	项目规模 $\leq 500\text{ m}^2$	1分
		项目规模为 500 m^2 （不含） $\sim 2000\text{ m}^2$ （含）	2分
		项目规模为 2000 m^2 （不含） $\sim 5000\text{ m}^2$ （含）	3分
		项目规模 $> 5000\text{ m}^2$	4分
	4.2 游客年接待量	游客年接待量 ≥ 1 万人次	1分
		游客年接待量 ≥ 10 万人次	2分
		游客年接待量 ≥ 100 万人次	3分
	4.3 项目品质评价	项目获行业/市级奖项或入围	1分
		项目获省部级奖项或入围	2分
		项目获国家/国际级奖项或入围	3分
5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衍生品相关创作、开发、制作	5.1 衍生品种类数量	衍生品种类数量 ≥ 1 种	1分
		衍生品种类数量 ≥ 5 种	2分
		衍生品种类数量 ≥ 20 种	3分
	5.2 市场销售规模	衍生品年销售额 ≥ 10 万元	1分
		衍生品年销售额 ≥ 100 万元	2分
		衍生品年销售额 ≥ 1000 万元	3分

表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5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衍生品相关创作、开发、制作	5.3 产品授权情况	1 个~3 个知识产权（IP）授权用于衍生品开发	1 分
		4 个~10 个知识产权（IP）授权于衍生品开发	1.5 分
		11 个及以上 IP 授权于衍生品开发	2 分
	5.4 产品创新性	衍生品获行业/市级奖项或入围	1 分
		衍生品获省部级奖项或入围	1.5 分
		衍生品获国家/国际级奖项或入围	2 分
6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相关技术研发或装备制造*	6.1 科幻相关技术研发投入	科幻相关技术研发年度投入资金 ≥ 10 万元	1 分
		科幻相关技术研发年度投入资金 ≥ 100 万元	1.5 分
		科幻相关技术研发年度投入资金 ≥ 1000 万元	2 分
	6.2 技术创新水平	科幻相关技术获行业/市级相关认定	1 分
		科幻相关技术获省部级相关认定	1.5 分
		科幻相关技术获国家级相关认定	2 分
	6.3 产品种类数量	产品种类数量 ≥ 1 种	1 分
		产品种类数量 ≥ 5 种	2 分
		产品种类数量 ≥ 20 种	3 分
	6.4 科幻领域项目合同额	科幻领域项目合同额 ≥ 10 万元	1 分
		科幻领域项目合同额 ≥ 50 万元	2 分
		科幻领域项目合同额 ≥ 100 万元	3 分
7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产品发行传播与运营服务	7.1 运营服务规模	服务科幻项目 ≥ 1 个	1 分
		服务科幻项目 ≥ 5 个	2 分
		服务科幻项目 ≥ 10 个	3 分
	7.2 科幻领域市场份额	单 IP 市场份额 $\geq 1\%$	1 分
		单 IP 市场份额 $\geq 5\%$	2 分
		单 IP 市场份额 $\geq 20\%$	3 分
	7.3 发行渠道覆盖	覆盖主流发行渠道 ≥ 2 个	1 分
		覆盖主流发行渠道 ≥ 10 个	1.5 分
		覆盖主流发行渠道 ≥ 20 个	2 分
	7.4 运营 IP 总价值	运营 IP 总价值 ≥ 50 万元	1 分
		运营 IP 总价值 ≥ 500 万元	1.5 分
		运营 IP 总价值 ≥ 5000 万元	2 分

表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8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产业相关投融资服务	8.1 投资案例数量	投资科幻项目案例数量 ≥ 1 个	1分
		投资科幻项目案例数量 ≥ 5 个	2分
		投资科幻项目案例数量 ≥ 20 个	3分
	8.2 投资总额规模	投资总额规模 ≥ 100 万元	1分
		投资总额规模 ≥ 1000 万元	2分
		投资总额规模 ≥ 1 亿元	3分
	8.3 退出回报水平	内部收益率（IRR） $< 10\%$	1分
		内部收益率（IRR） $\geq 10\%$ 或未退出且持有期超1年	2分
		内部收益率（IRR） $\geq 20\%$ 或未退出且持有期超3年	3分
		内部收益率（IRR） $\geq 30\%$ 或未退出且持有期超5年	4分
9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产业相关知识产权服务	9.1 服务案例数量	服务案例数量 ≥ 1 个	1分
		服务案例数量 ≥ 5 个	2分
		服务案例数量 ≥ 10 个	3分
		服务案例数量 ≥ 20 个	4分
	9.2 IP 评估能力	具备基础IP评估方法	1分
		拥有专业IP评估体系	2分
		评估结果获行业广泛认可	3分
	9.3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geq 60\%$	1分
		客户满意度 $\geq 80\%$	2分
		客户满意度 $\geq 90\%$	3分
10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相关教育、培训工作	10.1 课程体系规模	开发1门~3门课程	1分
		开发4门~10门课程	2分
		开发课程 ≥ 11 门	3分
	10.2 培训规模	培训年受众人次 ≥ 100 人	1分
		培训年受众人次 ≥ 500 人	2分
		培训年受众人次 ≥ 2000 人	3分
		培训年受众人次 ≥ 10000 人	4分
	10.3 专家级别	有2名及以上中级职称专家参与	1分
		有2名及以上副高级职称专家参与	2分
		3分对应有2名及以上高级职称专家参与	3分

表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11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相关研究、咨询	11.1 科幻相关研究成果数量	年度发布科幻相关研究成果 1 项	1 分
		年度发布科幻相关研究成果 2 项~10 项	2 分
		年度发布科幻相关研究成果 11 项以上	3 分
	11.2 研究成果级别	研究成果属于内部研究	1 分
		研究成果获行业/市级引用、采纳或发表	2 分
		研究成果获省部级引用、采纳或发表	3 分
		研究成果获国家/国际级引用、采纳或发表	4 分
	11.3 专家级别	参与专家为行业/市级专家	1 分
		参与专家为省部级专家	2 分
		参与专家为国家级或国际级专家	3 分
12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主题的活动、会展	12.1 活动数量	年度举办活动 1 场	1 分
		年度举办活动 2 场~5 场	1.5 分
		年度举办活动≥6 场	2 分
	12.2 活动级别	活动级别为市级	1 分
		活动级别为省部级	2 分
		活动级别为国家级/国际级	3 分
	12.3 活动影响力	线上线下参与人次≥500	1 分
		线上线下参与人次≥2000	2 分
		线上线下参与人次≥10000	3 分
	12.4 国际影响力	国别数量≥3 个且海外嘉宾数量≥5 人	1 分
		国别数量≥5 个且海外嘉宾数量≥10 人	1.5 分
		国别数量≥10 个且海外嘉宾数量≥20 人	2 分
13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相关项目服务或企业服务	13.1 空间提供	空间提供≤500 m ²	1 分
		空间提供为 500 m ² （不含）~2000 m ² （含）	2 分
		空间提供为 2000 m ² （不含）~5000 m ² （含）	3 分
		空间提供>5000 m ²	4 分
	13.2 服务规模	年服务企业或项目数量≤10 个	1 分
		年服务企业或项目数量为 11 个~50 个	2 分
		年服务企业或项目数量≥51 个	3 分

表2 个性指标体系及取值标准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取值标准	分值
13 开展或参与过科幻相关项目服务或企业服务	13.3 专业服务能力	获市级/协会级相关认定	1 分
		获省部级相关认定	2 分
		获国家级/国际级相关认定	3 分

7 认定结果和企业等级

7.1 结果计算

基于共性指标得分总和（G）与单类别个性指标得分（S）的乘积结果，形成综合评分（T），其中，共性指标选取3项指标得分之和，个性指标仅选一项一级指标得分总和。其中：

$$T=G \times S \cdots \cdots (1)$$

7.2 等级划分

依据综合评分情况，科幻企业可划分为5个等级，具体等级划分见表3。

表3 企业等级划分表

综合评分（T）	等级	认定企业称号	说明
$T \geq 80$	V 级	领军型科幻企业	在科幻产业具有引领性地位，拥有显著的行业影响力与创新能力，科幻业务在企业经营中占据核心地位，并在国内外市场取得突出成就
$80 > T \geq 60$	IV 级	卓越型科幻企业	在科幻产业拥有较高知名度与专业水平，科幻业务发展成熟稳定，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与创新能力，在细分领域具有明显优势
$60 > T \geq 40$	III 级	骨干型科幻企业	科幻业务已形成一定规模，在细分领域建立了专业能力，具备持续发展潜力，业务模式相对稳定，市场认可度逐步提升
$40 > T \geq 20$	II 级	成长型科幻企业	已开始系统性布局科幻业务，具备基本的专业能力与市场表现，业务规模与影响力有限但呈现上升趋势，发展潜力较大
$20 > T$	I 级	初创型科幻企业	初步涉足科幻产业，具备基础的科幻属性与业务能力，尚处于市场探索与能力建设阶段，需进一步提升专业水平与业务规模

参考文献

- [1] 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
- [2] GB/T 4754—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